

川汇区人民法院

组织召开审查确认会 预重整一公司债权

□记者 臧秋花 通讯员 马殿力

本报讯 近日，川汇区人民法院组织召开河南中奥广场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奥公司)预重整债权审查确认会。

本次会议旨在查明中奥公司的真实资产、债务状况、股东权益，维护中奥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明确中奥公司预重整期间企业负责人的岗位职责。

会上，川汇区人民法院对中奥公司股东的出资情况、占股比例进行了调查，并告知了在预重整过程中，中奥公司股东及中奥公司管理人员的权利与义务。法律辅助机构工作人员对中奥公司截至目前的债权申报情况，向法官和中奥公司临时管理人进行了汇报。中奥公司管理人员向法官及临时管理人提交了中奥公司留守管理人员及各部门负责人的身份信息和职责任命书，并表示将全力支持中奥公司预重整工作。

川汇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王志军说：“破产重整并不是企业的终结，而是企业‘破茧重生’的新起点。破产重整是一项严肃而复杂的程序，我们既要依法依规，又要兼顾公平正义，确保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得到最大程度保护。在此过程中，企业及其股东的自救努力、债权人的理解与支持、法院公正高效的审判工作，都是中奥公司重整过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③5

婚约财产引纠纷
耐心调解促履行

□通讯员 张玉红 桑玉欣

本报讯 近日，川汇区人民法院文昌人民法庭顺利审结一起婚约财产纠纷，双方当事人就彩礼返还事宜达成调解协议，并当场履行，实现了案结事了。

据介绍，2023年1月12日，原告关某与被告王某经人介绍认识并定亲，关某给了王某17.8万元彩礼，并给王某购买了礼品，后双方因结婚购房事宜产生分歧，解除婚约。因王某拒绝退还彩礼，关某将王某及王某父母诉至川汇区人民法院。

承办法官接手案件后，从双方争议点、平衡点等着手，尊重客观事实，同时详细解读《民法典》《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关于彩礼的相关司法解释，耐心引导双方当事人换位思考，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协议，王某退还关某17.8万元彩礼，并当庭给付完毕，关某不再主张其他费用。

通过调解方式依法办理婚约财产纠纷案件，从源头化解矛盾纠纷，是法院民事审判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纵深推进诉源治理的缩影。下一步，川汇区人民法院将通过案件审理，服务和保障高额彩礼问题的专项治理，积极融入社会治理大格局，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良好社会效果。③5

本版组稿 臧秋花

普法宣传
“面对面”

5月7日上午，川汇区人民法院在川汇区法治广场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干警挂横幅、发放宣传单、解读法律条文、开展法律咨询，向群众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的相关内容，让群众了解黑恶势力的基本特征、常见作案手段，增强群众的法治意识。

通讯员 马殿力 桑玉欣 摄

川汇区人民法院

为辖区企业提供个性化司法服务

□通讯员 马殿力 文/图



法官到辖区企业走访调研。

本报讯 加强营商环境司法保障是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点，精准聚焦民营企业“急难愁盼”、以能动司法“最优解”精准作答企业“最需要”。近日，川汇区人民法院法官主动走访，并为多家企业提供“法治体检”，上门帮助民营企业纾困解难。

5月9日，川汇区人民法院法官走进河南宏远水泥制品有限公司，同企业代表共话民营企业司法保护事宜。川汇区人民法院强化“如我在诉”意识，为辖区企业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我们建议你公司在今后起诉应诉的案件中，采取法务部门加具体业务部门共同参加的双委托代理人模式，能够在庭审中兼顾案件事实和法律适用问题的阐述，也有利于调解工作的开展。”川汇区人民法院第五审判团队负责人邹守宏向走访企业相关负责人提出司法建议。

对于法院提出的建议，企业方相关负责人表示感谢，并承诺加以重视改进。

今后，川汇区人民法院多措并举，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既要疏解企业看得见的“急难愁盼”，也要排除企业发展之路上的“隐雷”。③5